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華美樂樂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華美樂樂有限公司之資料；華美樂樂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通函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SVISION**  
**SV Vision Limited**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9)

**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盡快填妥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保障股東之健康安全及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擴散，以下預防措施將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

- (1) 強制性體溫篩檢／檢測
- (2) 提交健康申報單
- (3) 佩戴外科口罩
- (4) 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

與會者如拒絕遵守上文(1)至(3)項所指的預防措施，則可能被本公司在法律允許範圍內全權酌情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場地。

為股東健康安全著想，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彼等之受委代表行使彼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投票權，並按上文指定時間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通函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svvision.io>刊登。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 G E M 特 色

---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b>董事會函件</b>	
緒言 .....	3
建議更換核數師 .....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4
代表委任表格 .....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	5
應採取之行動 .....	5
推薦建議 .....	5
<b>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b>	<b>6</b>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42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審」	指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委任之本公司新核數師
「大華」	指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 釋 義

---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VISION**  
**SV Vision Limited**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9)

執行董事：  
胡陳德姿女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世耀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天賜先生  
孔慶倫先生  
文嘉豪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柴灣  
嘉業街56號  
安全貨倉工業大廈  
9樓B室

敬啟者：

**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旨在批准更換本公司核數師。

**建議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

---

## 董事會函件

---

由於本公司與大華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大華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董事會建議委任中審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建議委任中審為本公司核數師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大華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計產生任何影響。

就此，大華已書面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概無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頁至第7頁。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代表委任表格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svvision.io>)。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依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及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當作撤回論。

##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表決須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就提呈於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的每一項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本公司將按GEM上市規則第17.47(5)條所述方式公佈投票表決的結果。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應採取之行動

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根據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將其填妥，並盡快及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更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更換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陳德姿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SVISION

## SV Vision Limited

##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9)

茲通告華美樂樂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柴灣嘉業街56號安全貨倉工業大廈9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考慮並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承董事會命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陳德姿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若為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核實的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
4.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陳德姿女士；非執行董事周世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賜先生、孔慶倫先生及文嘉豪先生。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保障股東之健康安全及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擴散，以下預防措施將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

- (1) 強制性體溫篩檢／檢測
- (2) 提交健康申報單
- (3) 佩戴外科口罩
- (4) 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

與會者如拒絕遵守上文(1)至(3)項所指的預防措施，則可能被本公司在法律允許範圍內全權酌情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場地。

為股東健康安全著想，本公司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彼等之受委代表行使彼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投票權，並按上文指定時間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